

「商業團體分業標準」「虛擬通貨商業」團體業別及業務範圍

團體業別	業務範圍
虛擬通貨商業	經營虛擬通貨與法定貨幣或虛擬通貨之交換、進行虛擬通貨之移轉、保管或管理虛擬通貨服務或提供相關管理工具、參與及提供虛擬通貨發行或銷售之相關服務。虛擬通貨不包括數位型式之新臺幣、外國貨幣及大陸地區、香港或澳門發行之貨幣、有價證券及其他依法令發行之金融資產。